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 2016-047

证券代码: 835952

证券简称: 希尔电子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



希 尔 电 子

NEEQ:835952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Leshan Share Electronics Co.,Ltd

半年度报告

2016

公 司 半 年 度 大 事 记



公司与成都电子科技大学物理电子学院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从科学研究、人才培养及社会服务等多方面进行合作。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1
一、基本信息	
第一节 公司概况	2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二、非财务信息	
第四节 重要事项	8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2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14
三、财务信息	
第七节 财务报表	16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6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小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瞿灵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是否审计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制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公司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Leshan Share Electronics Co.,Ltd
证券简称	希尔电子
证券代码	835952
法定代表人	张小琪
注册地址	乐山市高新区南新东路3号
办公地址	乐山市高新区南新东路3号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注：本节所有信息均应填写披露日近期（披露日前十天）的信息，尤其注意普通股总股本。

二、联系人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张铃
电话	0833-2598186
传真	0833-2599196
电子邮箱	share@share-leshan.com.cn
公司网址	www.share-leshan.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四川省乐山市高新区南新东路3号 614000

注：本节所有信息均应填写披露日近期（披露日前十天）的信息，尤其注意普通股总股本。

三、运营概况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6年3月4日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C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整流桥、整流模块等半导体分立器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	4,456,000
控股股东	张小琪
实际控制人	张小琪、邓华鲜
是否拥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是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3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注：本节所有信息均应填写披露日近期（披露日前十天）的信息，尤其注意普通股总股本。

四、自愿披露

无

第二节 主要会计数据和关键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36,818,330.68	31,434,580.97	17.13%
毛利率	21.77%	17.2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769.94	-2,626,886.13	48.6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29,683.39	-2,855,823.19	1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06%	-7.0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02%	-21.43%	-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20	8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75,615,217.57	165,173,729.12	6.32%
负债总计	143,088,898.38	131,299,639.99	8.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2,526,319.19	33,874,089.13	-3.9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0	0.94	-4.26%
资产负债率	81.48%	79.49%	-
流动比率	0.81	0.82	-
利息保障倍数	0.60	-0.01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287.88	-3,708,244.99	164.9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27	1.28	-0.78%
存货周转率	0.92	0.61	50.82%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	------	------

总资产增长率	6.32%	-1.9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7.13%	-12.96%	-
净利润增长率	48.69%	-293.93%	-

五、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科目	上期期末（调整重述前）	变动	本期期初（调整重述后）
资本公积	500,140.84	573,713.03	1,073,853.87
法定盈余公积	520,005.57	-520,005.57	-
未分配利润	-3,146,057.28	-53,707.46	-3,199,764.74

2015年8月18日，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以股改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采取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计入资本公积，而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账务未进行相应变更；本期公司发现后，进行了更正。

六、自愿披露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业，主营业务为整流桥、整流模块等器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主要客户群体为电焊机、电磁炉、空调、变频器及电源等行业的企业，销售模式为直销模式和代理商模式。公司的关键资源主要包括：1、拥有从半导体分立器件芯片研发生产到后道封装的完整产业链，保证产品的稳定性，降低成本和原材料供需风险；2、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工艺技术，创新能力强，已获得授权专利 3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3、拥有科学的质量管理体系，保障产品的高可靠性和稳定性；4、公司凭借优良的品质、优势的价格和优质的服务，与国内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配套合作关系。在立足于国内市场的同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面向全球客户提供专业化、高品质的半导体分立器件。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在原有的直销模式的基础上，逐步增加代理商渠道。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818,330.68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97%，净利润-1,347,769.94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69%，主要系公司所处行业回暖，公司拓宽市场及加强内部成本控制所致。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6,114,532.87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4.90%，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同时本期公司较多地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原材料采购款，从而导致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较期初增加 3,567,703.35 元，增加 75.13%，主要系预付设备及工程款余额大幅增加。

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期初减少 352,056.00 元，减少 68.49%，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期末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 20,375,119.75 元，增加 4345.48%，主要系本期公司股票发行募集投资款 20,544,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尚未转入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的推动及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发展，半导体的产业增速将进一步加快，国内半导体行业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公司在逐步释放现有产品产能，拓宽市场领域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正致力于 IGBT、FRD 等新品的研发，拟推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增加产品种类和技术含量，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三、风险与价值

1、主营业务集中及行业周期性波动风险

公司专门从事整流桥、整流模块等半导体分立器件及配套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主营业务集中。公司主要产品为半导体分立器件，半导体行业的周期性波动有可能引致公司的经营风险。半导体行业由

于受到市场格局变动、整机市场发展状况、产品技术升级等影响，存在周期性波动，大约每隔四、五年全球半导体产业经历一次景气循环。公司业务发展受半导体行业市场景气周期的影响，可能出现相应的周期性波动。

随着国家对节能环保的推动及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发展，半导体的产业增速将进一步加快，国内半导体行业将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公司以此为契机，通过增加代理商渠道，快速拓宽市场；通过推出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产品，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报告期内，张小琪、邓华鲜共持有公司 100.00% 的股份，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有限公司阶段，邓华鲜担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张小琪担任有限公司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张小琪担任公司董事长，邓华鲜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张小琪、邓华鲜之子邓鹏担任公司董事兼嘉洋科技总经理，三人能够决定和实质影响公司的经营方针、决策和经营层的任免。若张小琪、邓华鲜和邓鹏利用相关管理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利益。

公司通过建立包括《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防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等在内的相关规则，规避此风险。目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按照相关规定合法合规运作。

3、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可能导致公司股权发生重要变更的风险

报告期内，2015 年 4 月 16 日，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乐山支行签署了额度为 16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协议》（编号为 2015 年 BOCLS 额字（501）007 号），同日，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银行乐山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2015 年 BOCLS 保字（501）046 号），为有限公司的上述《授信额度协议》及依据该协议已经和将要签署的单项协议、修订或补充项下实际发生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华鲜、张小琪分别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反担保合同》（编号为成担司质字 1570437-1、2 号），以所持有限公司 51.00% 的股权（663.00 万元）、49.00% 的股权（637.00 万元）作为质押物，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截至本报告日，质押物已分别替换为邓华鲜、张小琪持有公司 663.00 万元、637.00 万元股份（合计占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 36.11%）。若公司未能及时履行还款义务，虽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但可能导致公司股权发生重要变更。

公司将根据经营情况逐步减少由银行贷款引起的股权质押情形。

4、商标不当使用可能引致的知识产权纠纷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产品主要使用的“S”形图形标识。2010 年 3 月，有限公司已就该图形标识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提出了注册申请，2010 年 12 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商标驳回通知书》，驳回有限公司该注册申请，理由为有限公司申请的商标与其他公司在类似商品上已注册商标近似。由于公司报告期内使用的商标与其他公司已注册商标相似，存在因公司不当使用该商标而引致知识产权纠纷的风险。

公司有证据证明该图形标识的启用时间早于其他近似商标的注册日，同时公司也在进行新商标的注册，待有合适的商标使用后，将进行替换。公司股东张小琪、邓华鲜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签署《关于延期停止使用无效商标的承诺函》，承诺：“待公司成功申请相关商标并获得客户审核通过后，将立即停止使用上述商标。如因公司使用上述商标受到处罚或因使用上述商标侵害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本人自愿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四、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股票发行事项	是	第四节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三)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第四节二(四)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六)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四节二(七)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四节二(十一)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四节二(十二)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债券的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二）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事项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16年3月7日	2016年7月11日	2.40	8,560,000	20,544,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元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结案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原告王新龙因公司厂区坐落在其原种树土地上,要求赔偿其桂花树损失。	3,638,000.00	11.18%	否	2016年7月21日
总计	3,638,000.00	11.18%	-	-

案件进展情况、涉及金额、是否形成预计负债，以及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本诉讼案已于2016年8月10日在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法院海棠法庭开庭审理，目前等待法院判决结果，截至公告之日尚未收到法院判决通知书。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规定：平整土地系土地使用权出让方行为，公司系受让方且获取土地时手续合法合规，因此预计公司无需承担该民事

侵权纠纷项下责任，该项诉讼预计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而不形成预计负债。

（四）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保证、抵押、质押)	责任类型 (一般或者连带)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关联担保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	2,600,000.00	1 年	保证	连带	是	否
乐山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2,000,000.00	1 年	质押	连带	是	否
兴业银行乐山支行	8,000,000.00	1 年	保证	连带	是	否
总计	12,600,000.0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项目汇总	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不含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12,600,000.00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12,6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0.00

（六）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500,000.00	471,755.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	-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	-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6 其他	100,800.00	50,400.00
总计	600,800.00	522,155.00

（七）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邓鹏	关联担保	4,000,000.00	是

邓华鲜	关联担保	39,500,000.00	是
张小琪	关联担保	47,500,000.00	是
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	关联担保	15,000,000.00	是
总计	-	106,000,000.00	-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由银行借款形成的关联担保，有助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是合理、必要和真实的，系关联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无偿支持，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积极影响。担保金额总计大于实际借款金额，系同一笔借款由多个关联方共同担保导致。

（十一）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停止使用无效商标的承诺

公司销售产品主要使用的“S”形图形标识。2010年3月，公司已就该图形标识向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提出了注册申请，2010年12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出具《商标驳回通知书》，驳回有限公司该注册申请，理由为有限公司申请的商标与其他公司在类似商品上已注册商标近似。

公司股东张小琪、邓华鲜出具《承诺函》，承诺“公司将于在2015年12月31日前停止使用该商标。如因公司使用上述商标受到处罚或因使用上述商标侵害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本人自愿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由于公司用于产品上的图形标识于2000年起就开始使用且早于其近似商标的注册日，客户已经认可此商标，如要更换该商标需要先与客户进行沟通，客户需要根据其内部相关制度进行审核，最终协商一致后才能进行更换。同时公司一直在进行新商标的注册，由于商标注册的周期较长，因此公司暂时无法完全停止使用此产品标识，需要待有合适的商标后才能更换。公司股东张小琪、邓华鲜于2015年12月30日签署《关于关于延期停止使用无效商标的承诺函》，承诺：“待公司成功申请相关商标并获得客户审核通过后，将立即停止使用上述商标。如因公司使用上述商标受到处罚或因使用上述商标侵害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本人自愿承担因此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直接或间接损失，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关于注销南充威谷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承诺

公司股东邓华鲜持股38.06%的企业南充威谷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充威谷”）经营范围为“半导体器件、软件研究开发、生产、销售”，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2006年12月28日，四川省南充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下发了川工商南处字【2006】第448号《行政处罚决定书》，因南充威谷未参加2005年度企业年度检验，根据《企业年度检验办法》，决定吊销南充威谷营业执照。南充威谷被吊销营业执照后，未进行任何经营活动。公司股东邓华鲜出具《关于注销南充威谷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承诺函》，承诺于2016年6月30日前注销南充威谷。

公司股东邓华鲜自做出承诺以来，一直积极致力于履行上述承诺。邓华鲜已多次与原相关股东进行联系，但因联系不畅，未能如期完成注销事宜。鉴于上述情况，邓华鲜将继续联络相关当事人配合处理该注销事宜，必要时委托律师协助处理。由于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预计此注销事项花费时间较长，公司股东邓华鲜于2016年6月30日签署《关于延期注销南充威谷半导体有限公司的承诺函》，决定延长本承诺中的注销时间期限至2018年6月30日。

3、关于拆除临时建筑物的承诺

公司无法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书》的临时建筑物为：

（1）位于乐山市高新区南新东路3号的用于堆放生产产品原材料、成品、生产垃圾和生产转移物等的一层彩钢工棚，面积为673.65平方米；

(2) 位于乐山市高新区建业大道 2 号的用于堆放生产产品原材料、成品、生产垃圾和生产转移物等的一层彩钢工棚，面积为 318.00 平方米；

(3) 位于乐山市高新区建业大道 2 号的一层员工食堂，面积为 60.5 平方米。

上述工棚、食堂均为公司及子公司嘉洋科技在其依法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上自行出资修建，为公司生产经营的辅助性设施，但未办理产权登记证。

公司股东张小琪、邓华鲜已出具《承诺函》，承诺公司及嘉洋科技的上述未办理产权证的建筑，计划于 2017 年 1 月 4 日之前拆除，上述建筑物的任何变化均不会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如因上述无证房产违规被有关部门要求拆除或强制拆除，或因此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张小琪、邓华鲜将承担公司因此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预期将如期履行。

（十二）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抵押	30,641,266.31	17.45%	获取银行借款
机器设备	抵押	5,824,692.23	3.32%	获取银行借款
土地使用权	抵押	11,811,520.49	6.73%	获取银行借款
应收账款	质押	4,060,241.29	2.31%	获取银行借款
累计值	—	52,337,720.32	29.81%	—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000,000	25.00%	0	9,000,000	2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9,000,000	25.00%	0	9,000,000	25.0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7,000,000	75.00%	0	27,000,000	75.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	-	-	-	-
	董事、监事、高管	27,000,000	75.00%	0	27,000,000	75.00%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6,000,000	-	0	3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取得《关于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于2016年7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故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仍为36,000,000.00股。

二、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张小琪	24,770,000	0	24,770,000	68.81%	18,577,500	6,192,500
2	邓华鲜	11,230,000	0	11,230,000	31.19%	8,422,500	2,807,500
合计		36,000,000	0	36,000,000	100.00%	27,000,000	9,000,00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现有股东邓华鲜和张小琪系夫妻关系。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张小琪女士持有公司68.81%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

张小琪，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7年出生，专科学历；1981年9月至1987年12月，在宜宾天源化工厂工作；1987年12月至2000年8月，在乐山无线电厂工作；1998年11月至今，任嘉洋化工材料厂厂长；2009年6月至2015年8月，任嘉洋科技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3年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监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嘉洋科技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张小琪持有公司 68.81%的股份，邓华鲜持有公司 31.19%的股份，两位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100.00%的股份，邓华鲜与张小琪系夫妻关系，故两人可视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张小琪个人简历详见第五节三（一）控股股东情况。

邓华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8 年出生，本科学历；1983 年 7 月至 1987 年 12 月，任荣县玉章师范学校教师；1987 年 12 月至 2000 年 2 月，在乐山无线电厂工作；2000 年 3 月至 2002 年 11 月自主创业；2002 年 12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及总经理；2015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任期三年。

四、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张小琪	董事长	女	59	专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邓华鲜	董事、总经理	男	58	本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邓鹏	董事	男	31	专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赵华	董事	女	34	专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史训南	董事	男	53	本科	2016年8月22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曾华	监事会主席	女	35	专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刘静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6	专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万旭	监事	女	42	本科	2016年8月22日至2018年8月17日	否
马照容	副总经理	女	36	本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瞿灵	财务负责人	女	44	专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张铃	董事会秘书	女	34	本科	2015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张小琪	董事长	24,770,000	0	24,770,000	68.81%	0
邓华鲜	董事、总经理	11,230,000	0	11,230,000	31.19%	0

合计	-	36,000,000	0	36,000,000	100.00%	0
----	---	------------	---	------------	---------	---

说明：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取得《关于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于2016年7月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新增股份登记8,560,000.00股，故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仍为36,000,000.00股，其中张小琪持股24,770,000.00股，持股比例为68.81%，邓华鲜持股11,230,000.00股，持股比例为31.1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16年8月24日，公司董监高除张小琪、邓华鲜外，共9人合计持股1,735,000.00股，持股比例为3.89%。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刘宜木	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	因个人身体原因提出辞职，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孙晓家	监事	离任	副总工程师	因工作需要辞去监事职务，仍担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史训南	子公司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	新任
万旭	-	新任	监事	新任

四、员工数量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核心员工	0	18
核心技术人员	6	6
截止报告期末的员工人数	351	359

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中对核心员工的认定流程认定核心员工。

第七节 财务报表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审计意见	不适用
审计报告编号	不适用
审计机构名称	不适用
审计机构地址	不适用
审计报告日期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不适用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不适用
审计报告正文：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9,552,785.78	9,050,570.51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六）2	162,004.00	514,060.00
应收账款	（六）3	28,693,603.80	26,852,382.70
预付款项	（六）4	8,316,567.02	4,748,863.67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六）5	750,883.57	872,044.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六）6	41,410,931.12	38,640,654.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88,886,775.29	80,678,576.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六) 7	70,917,183.03	68,499,691.04
在建工程	(六) 8	36,490.56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六) 9	12,939,079.39	13,123,407.13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 10	2,835,689.30	2,872,054.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728,442.28	84,495,153.09
资产总计		175,615,217.57	165,173,729.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 12	52,500,000.00	6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六) 13	-	200,000.00
应付账款	(六) 14	32,561,482.00	29,926,823.78
预收款项	(六) 15	308,203.97	770,057.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 16	1,203,471.23	1,337,426.04
应交税费	(六) 17	707,658.18	732,869.82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六) 18	20,844,000.00	468,880.25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 19	800,000.00	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六) 20	1,799,000.00	1,799,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10,723,815.38	98,035,056.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 21	19,000,000.00	19,000,00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六) 22	13,365,083.00	14,264,583.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365,083.00	33,264,583.00
负债合计		143,088,898.38	131,299,639.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 23	36,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六) 24	1,073,853.87	1,073,853.8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六) 25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六) 26	-4,547,534.68	-3,199,764.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26,319.19	33,874,089.13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526,319.19	33,874,089.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5,615,217.57	165,173,729.12

法定代表人：张小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瞿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灵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16,462.88	2,570,704.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495,060.00
应收账款	(十四) 1	28,604,503.80	26,762,997.95
预付款项		4,369,834.16	2,302,906.9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十四) 2	397,175.45	1,277,983.52
存货		29,004,136.50	29,543,656.1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70,992,112.79	62,953,308.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 3	23,308,865.84	23,308,865.84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3,331,591.78	31,945,845.32
在建工程		36,490.56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5,564,858.79	5,667,869.55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2,124.15	1,615,762.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943,931.12	62,538,342.92
资产总计		134,936,043.91	125,491,651.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0	3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200,000.00
应付账款		32,699,161.25	40,780,270.37
预收款项		308,203.97	770,057.10
应付职工薪酬		855,966.77	995,045.56
应交税费		348,444.10	442,218.85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0,844,000.00	300,96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1,099,000.00	1,099,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4,154,776.09	83,587,551.8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7,656,750.00	8,206,2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56,750.00	8,206,250.00
负债合计		101,811,526.09	91,793,801.8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6,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073,853.87	1,073,853.8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3,949,336.05	-3,376,004.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24,517.82	33,697,84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936,043.91	125,491,651.74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 27	36,818,330.68	31,434,580.97
其中：营业收入	(六) 27	36,818,330.68	31,434,580.9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六) 27	39,282,573.45	35,386,827.25
其中：营业成本	(六) 27	28,802,629.62	26,010,244.95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 28	266,468.19	174,722.35
销售费用	(六) 29	1,151,865.90	1,028,772.74
管理费用	(六) 30	4,629,517.19	3,891,574.46
财务费用	(六) 31	4,044,598.33	3,896,086.91
资产减值损失	(六) 32	387,494.22	385,425.8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64,242.77	-3,952,246.28
加：营业外收入	(六) 33	1,194,219.45	864,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六) 34	41,381.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1,404.32	-3,087,746.28
减：所得税费用	(六) 35	36,365.62	-460,860.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 37	-1,347,769.94	-2,626,886.1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7,769.94	-2,626,886.13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	-

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47,769.94	-2,626,886.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47,769.94	-2,626,886.1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20

法定代表人：张小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瞿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灵

（四）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四）4	36,767,930.68	30,306,991.18
减：营业成本	（十四）4	31,611,938.89	27,976,868.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1,264.21	145,450.20
销售费用		1,151,865.90	971,075.45
管理费用		2,928,258.51	1,880,548.19
财务费用		2,060,225.56	1,655,522.32
资产减值损失		278,229.49	389,14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53,851.88	-2,711,618.08
加：营业外收入		815,538.90	629,5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21,381.00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9,693.98	-2,082,118.08
减：所得税费用		-86,361.94	-310,283.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3,332.04	-1,771,834.9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3,332.04	-1,771,834.9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45,838.36	21,452,728.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262,443.81	306,739.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08,282.17	21,759,468.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66,430.33	12,556,995.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159,514.10	7,966,135.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1,370.98	1,991,168.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6	1,994,678.88	2,953,412.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01,994.29	25,467,71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287.88	-3,708,24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91,220.96	15,682,290.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1,220.96	15,682,290.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91,220.96	-15,682,290.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44,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600,000.00	6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6	-	7,849,450.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44,000.00	68,849,450.6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100,000.00	43,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8,851.65	2,984,008.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 36	828,000.00	99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56,851.65	46,978,008.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7,148.35	21,871,442.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215.27	2,480,906.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50,570.51	4,866,918.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2,785.78	7,347,825.14

法定代表人：张小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瞿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灵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45,838.36	14,177,696.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805.15	106,570.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96,643.51	14,284,266.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53,818.26	2,667,984.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70,724.20	5,686,832.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89,083.80	1,464,633.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3,062.82	2,707,946.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66,689.08	12,527,395.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0,045.57	1,756,871.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02,944.14	7,623,746.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2,944.14	7,623,746.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02,944.14	-7,623,746.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544,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000,000.00	3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00,740.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544,000.00	32,600,740.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	2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89,251.71	1,421,806.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6,000.00	46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25,251.71	28,885,806.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18,748.29	3,714,933.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45,758.58	-2,151,941.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70,704.30	2,882,579.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6,462.88	730,637.30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附注事项

事项	是或否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否

附注详情

2015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以股改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采取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计入资本公积，而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务未进行相应变更；本期公司发现后，对期初数进行了更正。

二、报表项目注释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5 月 23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6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小琪，公司住所为乐山市高新区南新东路 3 号。

本公司属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业。本公司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电子元器件；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普通塑封整流桥、普通灌封整流桥、大功率三相整流模块、GPP 整流芯片等。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张小琪、邓华鲜夫妇。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公司经营方针、筹资、投资、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决议权。本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公司经理负责组织实施股东会决议事项，主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公司及子公司嘉洋科技两家公司，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2014年净资产为3,856.66万元，2015年净资产3,387.41万元，2016年1-6月末净资产3,252.63万元，营业收入本期为3,681.8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13%，净利润本期为-134.7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69%，随着公司所处行业回暖以及公司拓宽市场等，公司经营情况将进一步转好。因此本公司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此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

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公司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

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公司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0.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年末单独或按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时，首先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应当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需要单独计提的则按下述（1）中所述方法处理；其次，可以考虑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是否需要单独计提，需要单独计提的则按下述（3）中所述方法处理。除上述以外的应收款项，应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按下述（2）中所述方法处理。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2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

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和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检测检验设备、动力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和其他等。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2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3	运输设备	4	5%	23.75%
4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本公司定期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5.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和应用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应用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和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在企业与职工签订的劳动合同未到期之前，提前终止劳动合同而辞退员工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1. 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2.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销售商品收入：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在劳务已经提供、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让渡资产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具体方法

国内销售业务：对工厂提货的，以发货时确认收入；对本公司负责运输的，以运输到客户，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对货物存放客户库房、客户以实际领用确认采购的，以每月与客户结算时确认收入。

出口销售业务：本公司绝大部分出口业务采用 FOB 交易方式，本公司以装船并完成报关手续时确认收入。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本公司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公司按照上述原则进行判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

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6.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内销商品销售收入	1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不同纳税主体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
嘉洋科技	15%	西部大开发优惠

2. 税收优惠

(1)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2号)的规定，经四川省乐山市地方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乐市二直税通

[2014]1508 号) 文审核批准, 本公司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6 年本公司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 预计将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故暂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 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12 号) 的规定, 嘉洋科技 2014 年度和 2015 年度享受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 按照 15% 的优惠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2016 年嘉洋科技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 预计将继续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故暂按 15% 的税率计算企业所得税。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 期初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指 2016 年 6 月 30 日, 上期指 2015 年 1-6 月, 本期指 2016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81,981.77	2,643,877.04
银行存款	7,770,804.01	6,206,693.47
其他货币资金		200,000.00
合 计	9,552,785.78	9,050,570.51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2,004.00	514,060.00
合 计	162,004.00	514,060.00

本公司期末应收票据余额较期初减少 352,056.00 元, 减少 68.49%,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2) 期末不存在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8,604,371.09	
合 计	18,604,371.09	

(4) 期末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类 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737,829.32	98.59%	2,044,225.52	6.65%	28,693,603.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9,959.50	1.41%	439,959.50	100.00%	—
合 计	31,177,788.82	100.00%	2,484,185.02	7.97%	28,693,603.80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677,473.95	98.49%	1,825,091.25	6.36%	26,852,382.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9,959.50	1.51%	439,959.50	100.00%	—
合 计	29,117,433.45	100.00%	2,265,050.75	7.78%	26,852,382.7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074,834.65	1,353,741.73	5%
1 至 2 年	2,411,455.17	241,145.52	10%
2 至 3 年	937,778.30	281,333.49	30%
3 至 4 年	276,680.60	138,340.30	50%
4 至 5 年	37,080.60	29,664.48	80%
合 计	30,737,829.32	2,044,225.52	6.65%

组合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市富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57,000.00	257,000.00	100%	预计难以收回
深圳市恒进丰科技有限公司	182,959.50	182,959.50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439,959.50	439,959.50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帐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 总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帐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 总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威铨电子有限公司	3,470,900.00	1 年以内	11.13%	173,545.00
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	1,469,559.86	1 年以内	4.71%	73,477.99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 造有限公司	1,183,015.47	1 年以内	3.79%	59,150.77
中山亿迈电子有限公司	848,573.30	1 年以内	2.72%	42,428.67
杭州信多达电器有限公司	756,051.14	1 年以内	2.42%	37,802.56
合 计	7,728,099.77		24.79%	386,404.99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6,131,306.26	73.72%	2,775,517.53	58.45%
1 至 2 年	1,794,881.50	21.58%	1,612,034.29	33.95%
2 至 3 年	35,457.20	0.43%	11,970.00	0.25%
3 年以上	354,922.06	4.27%	349,341.85	7.35%
合 计	8,316,567.02	100.00%	4,748,863.6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1) 本公司期末预付款项余额较期初增加 3,567,703.35 元，增加 75.13%，主要系预付设备及工程款大幅增加。

2) 本公司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为 2,185,260.76 元，主要系本公司预付的设备款，设备安装调试周期较长所致。

(2)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比例
广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246.36	15.15%
上海崛起电子设备公司	非关联方	1,130,497.50	13.59%
乐山金智钢结构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0	12.02%
苏州莱德人工环境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4,000.00	9.07%
乐山南岸建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00,000.00	8.42%
合 计		4,844,743.86	58.25%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82,509.02	100%	231,625.45	23.57%	750,883.57
合 计	982,509.02	100%	231,625.45	23.57%	750,883.57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5,309.98	100%	63,265.50	6.76%	872,044.48
合 计	935,309.98	100%	63,265.50	6.76%	872,044.4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2,509.02	6,625.45	5%
1 至 2 年	150,000.00	15,000.00	10%
2 至 3 年	700,000.00	210,000.00	30%
合 计	982,509.02	231,625.45	23.57%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900,000.00	850,000.00
代收代付款项	82,509.02	85,309.98
合 计	982,509.02	935,309.9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乐山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450,000.00	2-3 年	45.80%	135,000.00
乐山市亚鑫投资有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40,000.00	1-2 年 90,000.00	24.43%	54,000.00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限公司				2-3年 150,000.00		
乐山市现代农业担保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60,000.00	1-2年 60,000.00 2-3年 100,000.00	16.28%	36,000.00
代扣员工社保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款项	82,509.02	1年以内	8.40%	4,125.45
海信（山东）空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5.09%	2,500.00
合 计		—	982,509.02	—		231,625.45

6、存货

（1）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379,333.33		8,379,333.33
在产品	8,648,971.00		8,648,971.00
库存商品	23,961,696.84		23,961,696.84
低值易耗品	420,929.95		420,929.95
委托加工物资			
合 计	41,410,931.12		41,410,931.12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64,504.21		8,064,504.21
在产品	8,693,848.19		8,693,848.19
库存商品	19,447,928.55		19,447,928.55
低值易耗品	779,233.30		779,233.30
委托加工物资	1,655,140.42		1,655,140.42
合 计	38,640,654.67		38,640,654.67

（2）本公司期末存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

（3）本公司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的情形

7、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	-------	------	------	------	----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4,344,746.74	46,966,145.59	280,906.32	1,882,937.29	93,474,735.94
2、本期增加金额	5,224,397.82	1,912,313.35		226,425.21	7,363,136.38
（1）购置		1,912,313.35		226,425.21	2,138,738.56
（2）在建工程转入	5,224,397.82				5,224,397.82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9,569,144.56	48,878,458.94	280,906.32	2,109,362.50	100,837,872.3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67,823.29	20,337,841.44	257,185.09	1,012,195.08	24,975,044.90
2、本期增加金额	1,098,643.67	3,531,698.22	1,319.46	313,983.04	4,945,644.39
（1）计提	1,098,643.67	3,531,698.22	1,319.46	313,983.04	4,945,644.39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466,466.96	23,869,539.66	258,504.55	1,326,178.12	29,920,689.29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5,102,677.60	25,008,919.28	22,401.77	783,184.38	70,917,183.03
2、期初账面价值	40,976,923.45	26,628,304.15	23,721.23	870,742.21	68,499,691.04

（2）本公司期末用于借款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原值为 33,653,265.52 元，累计折旧 3,011,999.21 元，账面价值 30,641,266.31 元；用于借款抵押的机器设备账面原值为 21,570,053.30 元，累计折旧 15,745,361.07 元，账面价值 5,824,692.23 元。

（3）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

8、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一期	36,490.56		36,490.56			
合计	36,490.56		36,490.56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一期		5,260,888.38	5,224,397.82		36,490.56
合计		5,260,888.38	5,224,397.82		36,490.56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932,776.33	452,500.00	14,385,276.3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932,776.33	452,500.00	14,385,276.3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06,869.20	55,000.00	1,261,869.20
2、本期增加金额	139,327.74	45,000.00	184,327.74
(1) 本期摊销	139,327.74	45,000.00	184,327.7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46,196.94	100,000.00	1,446,196.94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586,579.39	352,500.00	12,939,079.39
2、期初账面价值	12,725,907.13	397,500.00	13,123,407.13

(2) 本公司期末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值 13,050,356.33 元, 累计摊销 1,238,835.84 元, 账面价值 11,811,520.49 元。

(3) 本公司期末无形资产无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形。

1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715,810.47	407,371.57	2,328,316.25	349,247.44
递延收益	6,758,333.00	1,013,749.95	6,758,333.00	1,013,749.95

未弥补亏损	8,778,621.11	1,316,793.17	9,058,605.16	1,358,790.78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651,830.73	97,774.61	1,001,778.33	150,266.75
合计	18,904,595.31	2,835,689.30	19,147,032.74	2,872,054.92

11、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准备	2,328,316.25	387,494.22			2,715,810.47
合计	2,328,316.25	387,494.22			2,715,810.47

1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抵押借款	13,900,000.00	18,000,000.00
保证借款	35,600,000.00	41,000,000.00
合 计	52,500,000.00	62,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中的质押借款，系本公司以应收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器制造有限公司、中山市雅乐思电器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瑞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信多达电器有限公司以及深圳威铨电子有限公司的款项作为质押物，向乐山市商业银行借款 300 万元。

(2)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系嘉洋科技以位于乐山市中区南新路 9 号的土地（乐城国用（2012）第 170916 号）以及高新区南新路 9 号 2 幢 1-3 楼的房产（房产权证字第 20140160184 号）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借款 1,200 万元，公司股东邓华鲜、张小琪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以及嘉洋科技以原值 4,881,687.81 元设备作为抵押，向乐山市商业银行营业部借款 190 万元，股东邓华鲜、张小琪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3) 本公司期末短期借款中的保证借款包括：

1)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乐山分行借款 1,500 万元，由邓华鲜、张小琪和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张小琪、邓华鲜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张小琪 637 万股、邓华鲜 663 万股）作为质押物，本公司以乐山市房权证企业字第 47 号、48 号、49 号房产，乐城国用（2006）第 6696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以及原值为 5,955,317.09 元的设备作为抵押物，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嘉洋科技和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为其提供信用反担保。

2) 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借款 800 万元，由邓华鲜、张小琪和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以原值为 4,357,409.35 元的设备、嘉洋科技以原值 2,780,779.50 元的设备，本公司以房权证字第 201406160184 号房屋、嘉洋科技以购买的商品房，张小琪、邓华鲜以其共有的乐山市字第 201502020357 号房产、邓华鲜以其所有的别克牌轿车（川

L92692) 以及张小琪以其所有的宝马牌轿车 (川 LD0326) 作为抵押物, 为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3) 嘉洋科技向兴业银行乐山支行借款 800 万元, 由张小琪、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提供担保。嘉洋科技以原值为 2,740,158.65 元的设备作为抵押物, 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4) 嘉洋科技向乐山市商业银行借款 200 万元, 由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以所持嘉洋科技 400 万元股权作为质押物, 邓鹏以其所有的乐山市的房产 (私房字第 164252 号) 作为抵押物, 为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嘉洋科技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借款 260 万元, 由张小琪、邓华鲜和本公司提供担保。

13、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合 计		200,000.00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32,561,482.00	29,926,823.78
其中：1 年以上	4,124,036.07	6,290,375.0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市耐斯特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1,436,693.31	对方给予公司扩大规模支持
成都佳阳硅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336,417.38	对方给予公司扩大规模支持
扬州肯达电子有限公司	210,421.81	对方给予公司扩大规模支持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1,000.00	对方给予公司扩大规模支持
绵阳惠利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149,570.50	对方给予公司扩大规模支持
合 计	2,284,103.00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308,203.97	770,057.10
其中：1 年以上	85,334.56	58,604.48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37,426.04	8,193,149.31	8,327,104.12	1,203,471.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7,825.12	1,077,825.12	
合 计	1,337,426.04	9,270,974.43	9,404,929.24	1,203,471.2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3,140.83	7,331,174.74	7,452,452.72	1,161,862.85
2、职工福利费		218,302.79	218,302.79	
3、社会保险费		544,256.21	544,256.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34,995.16	434,995.16	
工伤保险费		82,847.38	82,847.38	
生育保险费		26,413.67	26,413.67	
4、住房公积金		4,809.00	5,004.00	-19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285.21	94,606.57	107,088.40	41,803.38
合 计	1,337,426.04	8,193,149.31	8,327,104.12	1,203,471.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15,966.93	1,015,966.93	
2、失业保险费		61,858.19	61,858.19	
合 计		1,077,825.12	1,077,825.12	

17、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5,689.72	465,837.45
企业所得税	181,764.64	184,028.72
个人所得税	20,695.98	18,495.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879.58	29,509.11
印花税		4,133.75
教育费附加	12,376.96	12,646.77
地方教育费附加	8,251.30	8,431.17
副调基金		9,786.95
合 计	707,658.18	732,869.82

1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款	20,544,000.00	146,667.53
股东往来借款		146,667.53
其他	300,000.00	322,212.72
合 计	20,844,000.00	468,880.25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期末其他应付款比期初增加 20,375,119.75 元，增加 4345.48%，主要是本期公司股票发行募集投资款 20,544,000.00 元，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尚未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完成登记手续，尚未转入股东权益。

1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	800,000.00
合 计	800,000.00	800,000.00

20、其他流动负债

(1) 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1,799,000.00	1,799,000.00
合计	1,799,000.00	1,799,000.00

(2)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类型
功率半导体器件 产业化开发项目	1,0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功率半导体器件 生产线项目	99,000.00	49,500.00	49,500.00		99,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可靠性半导体 GPP 芯片产品规 模化建设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IGBT 芯片产品规 模化建设项目	500,000.00	250,000.00	25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799,000.00	899,500.00	899,500.00		1,799,000.00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从递延收益转入、预计未来一年内结转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22 所述。

21、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19,000,000.00
合 计	19,000,000.00	1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期末长期借款中的抵押借款，系嘉洋科技以乐城国用（2012）第 160178 号房权证字第 201406160227 号的土地及房产作为抵押物，向乐山三江农村商业银行高新支行借款 2,000 万元，借款期限从 2014 年 7 月 14 日至 2017 年 7 月 13 日，借款利率 10.46%。其中 2015 年 9 月 21 日已偿还 20 万，按借款合同约定应在 2016 年偿还的 80 万转入一年以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4,264,583.00		899,500.00	13,365,083.00	政府补助
合 计	14,264,583.00		899,500.00	13,365,083.00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类型
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开发项目	8,000,000.00			500,000.00	7,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功率半导体器件生产线项目	206,250.00			49,500.00	156,750.00	与资产相关
高可靠性半导体GPP芯片产品规模化建设	1,600,000.00			100,000.00	1,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IGBT 芯片产品规模化建设项目	4,458,333.00			250,000.00	4,208,333.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14,264,583.00			899,500.00	13,365,083.00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于 2014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功率半导体器件产业化开发项目资金 10,000,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基建及厂房的建设，公司将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 2015 年 1 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的 1,000,000.00 万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2) 本公司于 2014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功率半导体器件生产线项目资金 495,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基建及厂房的建设，公司将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 2014 年 2 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的 99,000.00 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3) 嘉洋科技于 2013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高可靠性半导体 GPP 芯片产品规模化建设项目资金 2,000,000.00 元,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基建及厂房的建设, 公司将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 2015 年 1 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的 200,000.00 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4) 嘉洋科技于 2015 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 IGBT 芯片产品规模化建设项目资金 5,000,000.00 元, 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该项目已基本完成基建及厂房的建设, 公司将按相关资产使用寿命自 2015 年 12 月开始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其中预计一年内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的 500,000.00 元结转到“其他流动负债”项目。

5) 其他变动, 系转入其他流动负债的预计未来一年内结转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23、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6,000,000.00						36,0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公告《股票发行方案》并于 2016 年 6 月 22 日收到股转系统函【2016】4601 号《关于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2016 年 7 月 8 日,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 因此截至期末股本未变更。

24、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764,980.03			764,980.03
其他资本公积	308,865.84			308,865.84
合计	13,057,853.87			13,057,853.87

其他说明:

2015 年 8 月 18 日, 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 同意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以股改基准日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 采取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的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计入资本公积, 而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务未进行相应变更; 本期公司发现后, 对期初数进行了更正。

25、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合 计				

其他说明:

2015年8月18日，公司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同意乐山希尔电子有限公司以股改基准日2015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采取发起设立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6月30日的盈余公积及未分配利润计入资本公积，而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账务未进行相应变更；本期公司发现后，对期初数进行了更正。

26、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46,057.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3,707.4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99,764.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7,769.94
减：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4,547,534.68

其他说明：

本公司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共计53,707.46元，其中：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53,707.46元。

2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767,930.68	28,764,117.94	30,155,578.38	24,653,222.71
其他业务	50,400.00	38,511.68	1,279,002.59	1,357,022.24
合 计	36,818,330.68	28,802,629.62	31,434,580.97	26,010,244.95

28、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439.79	76,275.63
教育费附加	66,617.04	32,689.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411.36	21,793.03
副调基金		43,964.14
合 计	266,468.19	174,722.35

2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1,517.57	418,154.14
运杂费	347,234.95	459,533.21
业务招待费	121,361.74	37,550.00
差旅费	118,645.30	68,243.7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宣传费	81,281.72	27,466.98
通讯费	14,928.00	8,349.00
折旧费	4,951.92	4,951.92
其他	1,944.70	4,523.78
合 计	1,151,865.90	1,028,772.74
本公司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加 123,093.16 元，增加 11.97%。主要系本公司本期加大市场开发和宣传，差旅费等各项费用有所上升；另一方面，运输供应商支持下调运输价格，运杂费下降。		

30、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08,083.97	1,057,673.37
研发费用	735,850.59	901,757.14
新三板费用	677,741.31	
税金	612,481.02	565,612.94
无形资产摊销	184,327.74	146,827.70
折旧费	168,756.91	686,169.41
差旅费	98,294.00	45,577.50
汽车费用	79,869.68	99,216.53
咨询费	66,690.00	22,504.85
办公费	56,592.57	43,694.40
法律顾问费	30,000.00	20,000.00
专利费	24,714.34	15,316.13
通讯费	24,279.24	14,864.91
招待费	21,572.83	13,460.10
财产保险费	14,761.96	22,184.42
审计费		22,192.71
其他	25,501.03	214,522.35
合 计	4,629,517.19	3,891,574.46
本公司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737,942.73 元，增加 18.96%。其中：职工薪酬增加 750,410.60 元，增加 70.95%，主要系人员增加和调薪所致；咨询费用增加 721,926.46 元，增加 32.54 倍，主要系公司新三板挂牌中介费用增加所致；折旧费用减少 517,412.50 元，主要是去年同期公司新产线未投入运营，相关折旧计入管理费用，本年度该生产线已经投入使用，相关折旧计入制造费用。		

31、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94,576.65	2,984,008.41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利息收入	22,443.81	91,739.49
加：汇兑损失	-4,055.44	-308.54
加：其他支出	776,520.93	1,004,126.53
合计	4,044,598.33	3,896,086.91
其他支出，主要系本公司本年发生的融资担保费及融资手续费。		

3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387,494.22	385,425.84
合 计	387,494.22	385,425.84

33、营业外收入**(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39,500.00	864,500.00
其他	54,719.45	
合计	1,194,219.45	864,500.00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损益：			
高新区 2015 企业年度表彰奖励金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加强型压塑三相整流桥补助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门红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稳增长”和“开门红”奖励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区 2014 企业年度表彰奖励金		1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直接计入损益小计	240,000.00	215,000.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899,500.00	649,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39,500.00	864,500.00	

其他说明：

1) 根据中共乐山高新区党工委办公室，乐山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通报 2014 年度先进企

业和企业优秀人才的通知》（乐高新党工委办[2015]8号），本公司和嘉洋科技2015年分别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奖励资金30,000.00元和80,000.00元。

2）根据乐山市财政局、乐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下达市级“稳增长”和“开门红”奖励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建[2014]90号），本公司和嘉洋科技2015年分别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奖励资金50,000.00元和50,000.00元。

3）根据中共乐山高新区党工委办公室，乐山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关于表扬2015年度全区工业经济发展先进企业和先进个人的通报》（乐高新党工委办[2016]3号），本公司和嘉洋科技2016年分别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奖励资金80,000.00元和10,000.00元。

4）根据乐山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6年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的通知》（乐市财政企[2016]12号），本公司2016年收到乐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下拨的加强型压塑三相整流桥项目补助资金150,000.00元。

34、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捐赠支出	40,000.00		40,000.00
其他	1,381.00		1,381.00
合 计	41,381.00		41,381.00

35、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365.62	-460,860.15
合 计	36,365.62	-460,860.15

36、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政府补助款	240,000.00	215,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2,443.81	91,739.49
合 计	262,443.81	306,739.49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三板费用	627,741.31	
运杂费	516,993.28	608,236.14
差旅费	216,939.30	113,821.21
股东往来款	146,667.53	1,920,000.00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142,934.57	51,010.10
广告宣传费	101,209.91	29,666.98
审计费		22,192.71
咨询费	66,690.00	60,951.45
办公费	56,592.57	43,694.40
电话费	39,207.24	23,213.91
专利认证费	24,714.34	15,816.13
财产保险费	14,761.96	28,840.94
银行手续费	14,209.86	10,126.53
其他	26,017.01	25,842.24
合 计	1,994,678.88	2,953,412.7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849,450.61
合 计		7,849,450.61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支付融资担保手续费	828,000.00	994,000.00
合 计	828,000.00	994,000.00
合 计		

3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47,769.94	-2,626,886.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7,494.22	385,425.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945,644.39	3,600,320.77
无形资产摊销	184,327.74	146,827.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3,401.48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65.62	-460,860.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70,276.45	2,117,618.6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4,256.09	10,942,801.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4,758.39	-18,006,894.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6,287.88	-3,708,244.9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52,785.78	7,347,825.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50,570.51	4,866,918.6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2,215.27	2,480,906.5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9,552,785.78	7,347,825.14
其中：库存现金	1,781,981.77	1,591,68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70,804.01	5,756,139.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52,785.78	7,347,825.1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

3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房屋建筑物	30,641,266.31	资产抵押借款
机器设备	5,824,692.23	资产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11,811,520.49	资产抵押借款
应收账款	4,060,241.29	资产质押借款
合 计	52,337,720.32	

(七)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本公司合并范围较期初无变化。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乐山嘉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乐山市	乐山市	生产、销售半导体器件	100%		投资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张小琪、邓华鲜	-	-	-	100%	100%

1）自然人张小琪、邓华鲜为夫妻关系，为公司最终控制方。

2）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本期比例	上年同期比例
张小琪、邓华鲜	36,000,000.00	13,000,000.00	100%	100%

2、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 （以下简称“嘉洋化工”）	本公司股东设立的个人独资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嘉洋化工	购买原材料	采购硅片清洗剂等化工原料	定价公允，年初董事会已预计	471,755.00	3,228,157.50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嘉洋科技	嘉洋化工	办公楼	50,400.00	市场公允价格	较小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嘉洋科技将位于乐山市高新区建业大道2号的办公楼的底层（面积560平方米），租用给嘉洋化工作为生产车间使用，按照市场公允价格15元/平方米每月向嘉洋化工收取租金，年租金为100,800.00元。租赁期间为2015年7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本年确认租赁收入50,400.00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小琪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	12,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邓华鲜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	12,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张小琪	乐山市商业银行营业部	1,9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邓华鲜	乐山市商业银行营业部	1,9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张小琪	中国银行乐山分行、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邓华鲜	中国银行乐山分行、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嘉洋化工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张小琪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邓华鲜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张小琪	兴业银行乐山支行	8,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张小琪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	2,6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邓华鲜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	2,6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邓鹏	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	主债权到期后2年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嘉洋科技以位于乐山市中区南新路9号的土地（乐城国用（2012）第170916号）以及高新区南新路9号2幢1-3楼的房产（房产权证字第20140160184号）作为抵押物，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借款1,200万元，公司股东邓华鲜、张小琪为该项借款提供保证担保。以及嘉洋科技以原值4,881,687.81元设备作为抵押，向乐山市商业银行营业部借款190万元，股东邓华鲜、张小琪为该笔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2) 本公司向中国银行乐山分行借款1,500万元，由邓华鲜、张小琪和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张小琪、邓华鲜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张小琪637万股、邓华鲜663万股）作为质押物，本公司以乐山市房权证企业字第47号、48号、49号房产，乐城国用（2006）第66965号国有土地使用权以及原值为5,955,317.09元的设备作为抵押物，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时嘉洋科技和乐山市市中区嘉洋化工材料厂为其提供信用反担保。

(3) 本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借款800万元，由邓华鲜、张小琪和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以原值为4,357,409.35元的设备、嘉洋科技以原值2,780,779.50元的设备，本公司以房权证字第201406160184号房屋、嘉洋科技以购买的商品房，张小琪、邓华鲜以其共有的乐山市字第201502020357号房产、邓华鲜以其所有的别克牌轿车（川L92692）以及张小琪以其所有的宝马牌轿车（川LD0326）作为抵押物，为乐山市现代农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本公司。

(4) 嘉洋科技向兴业银行乐山支行借款800万元，由张小琪、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和本公司提供担保。嘉洋科技以原值为2,740,158.65元的设备作为抵押物，为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5) 嘉洋科技向乐山市商业银行借款200万元，由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以所持嘉洋科技400万元股权作为质押物，邓鹏以其所有的乐山市的房产（私房字第164252号）作为抵押物，为乐山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

(6) 嘉洋科技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乐山市分行借款260万元，由张小琪、邓华鲜和本公司提供担保。

5、关联方往来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付账款	嘉洋化工	866,497.30	394,742.30
其他应付款	张小琪		16,590,000.00
其他应付款	邓华鲜		4,490,000.00

（十）或有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一）承诺事项

截至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6年3月21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关于签署生效条件的〈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股票之认购合同〉的议案》，拟发行股票不超过858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40元每股，融资

金额不超过 2,059.2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16 年 3 月 30 日实际定向增发股票 856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0 元每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54.40 万元。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完成。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38,829.32	98.58%	2,034,325.52	6.64%	28,604,503.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9,959.50	1.42%	439,959.50	100.00%	
合 计	31,078,788.82	100%	2,474,285.02	7.77%	28,604,503.80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578,174.21	98.48%	1,815,176.26	6.35%	26,762,997.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9,959.50	1.52%	439,959.50	100.00%	
合 计	29,018,133.71	100%	2,255,135.76	7.77%	26,762,997.95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7,074,834.65	1,353,741.73	5%
1 至 2 年	2,312,455.17	231,245.52	10%

账 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 至 3 年	937,778.30	281,333.49	30%
3 至 4 年	276,680.60	138,340.30	50%
4 至 5 年	37,080.60	29,664.48	80%
合 计	30,638,829.32	2,034,325.52	6.6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深圳市富驰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57,000.00	257,000.00	100%	预计难以收回
深圳市恒进丰科技有限公司	182,959.50	182,959.50	1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 计	439,959.50	439,959.50		

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帐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 总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深圳威铨电子有限公司	3,470,900.00	1 年以内	11.17%	173,545.00
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	1,469,559.86	1 年以内	4.73%	73,477.99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 造有限公司	1,183,015.47	1 年以内	3.81%	59,150.77
中山亿迈电子有限公司	848,573.30	1 年以内	2.73%	42,428.67
杭州信多达电器有限公司	756,051.14	1 年以内	2.43%	37,802.56
合 计	7,728,099.77		24.79%	386,404.99

2、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491,763.63	100%	94,588.18	19.23%	397,175.45
合 计	491,763.63	100%	94,588.18	19.23%	397,175.45

（续）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类 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0,159.00	35.03%	35,507.95	7.72%	424,651.05
合并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853,332.47	64.97%			853,332.47
合 计	1,313,491.47	100%	35,507.95	2.70%	1,277,983.5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1,763.63	4,588.18	5%
1 至 2 年	150,000.00	15,000.00	10%
2 至 3 年	250,000.00	75,000.00	30%
合 计	491,763.63	94,588.18	19.23%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50,000.00	400,000.00
代收代付款	41,763.63	913,491.47
合 计	491,763.63	1,313,491.4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关联方关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乐山市亚鑫投资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240,000.00	1-2 年以内 90,000.00 2-3 年 150,000.00	48.81%	54,000.00
乐山市现代农业担保公司	否	保证金	160,000.00	1-2 年以内 60,000.00 2-3 年 100,000.00	32.54%	36,000.00
海信 (山东) 空调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10.17%	2,500.00
代收代付社保	否	代收代付款	41,763.63	1 年以内	3.90%	2,088.18
合 计		—	491,763.6	—	100%	94,588.18

说明：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一共只有 4 名。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308,865.84		23,308,865.84	23,308,865.84		23,308,865.84
合 计	23,308,865.84		23,308,865.84	23,308,865.84		23,308,865.84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洋科技	23,308,865.84			23,308,865.84		
合 计	23,308,865.84			23,308,865.8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767,930.68	31,611,938.89	30,155,578.38	27,811,007.70
其他业务			151,412.80	165,860.47
合 计	36,767,930.68	31,611,938.89	30,306,991.18	27,976,868.17

(十五)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39,500.00	864,5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05,887.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338.45	
小计	1,152,838.45	358,612.06
所得税影响额	170,925.00	129,675.00
合 计	981,913.45	228,937.06

2、净资产收益率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本期	-4.06%	-0.04	-0.04
	上年同期	-7.05%	-0.20	-0.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本期	-7.02%	-0.06	-0.06
	上年同期	-21.43%	-0.22	-0.22

（十六）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乐山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小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瞿灵

会计机构负责人：瞿灵

二〇一六年八月二十四日